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2025 年财务报告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 2025 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资产价值，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根据测试结果，公司 2025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 19.28 万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 3,369.1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或转回	核销或转销	
信用减值	1,994.12	19.28	7.83	2,005.56
应收账款	1,814.16	-127.69	7.83	1,678.64
应收票据	102.03	138.69		240.73
其他应收款	46.44	31.05		77.49
应收款项融 资	31.49	-22.78		8.70
资产减值	878.44	3,369.11	516.61	3,730.94
存货	869.37	3,292.11	516.61	3,644.87
固定资产		82.18		82.18
合同资产	9.07	-5.18		3.89
合计	2,872.56	3,388.39	524.44	5,736.51

注：以上数据如存在合计尾差，属于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2025 年公司计提各项信用减值损失 19.28 万元。

2、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根据上述标准，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3,292.11 元。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固定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 2025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82.18 万元。

公司于资产负债日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5.18 万元。

2025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 3,369.11 万元。

3、计入的报告期

本次针对各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388.39 万元，剔除所得税的影响后，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388.39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388.39 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审议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遵循了谨慎性、合理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财务信息能更加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保证财务报表的可靠性，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并提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夏厦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